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检定规程

JJG 1022—2007

甲醛气体检测仪

Formaldehyde Gas Analyzer

2007-02-28 发布

2007-05-28 实施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甲醛气体检测仪检定规程

Verification Regulation of
Formaldehyde Gas Analyzer



JJG 1022—2007

本规程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2007年2月28日批准，并自2007年5月28日起实施。

归口单位：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

起草单位：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

本规程委托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

本规程主要起草人：

周泽义（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）

参加起草人：

湛永华（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）

刘沂玲（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）